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6-118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21日（星期五）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3名监事。会议于2016年10月27日（星期四）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雷湘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2016年10月2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16年10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3,778,078.17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沃尔新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以募集资金青岛风电进行增资，有助于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本次增资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10月29日